

国投瑞银钱多宝货币市场基金 (国投瑞银钱多宝货币I)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6年6月11日

送出日期：2026年6月12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投瑞银钱多宝货币	基金代码	000836
下属基金简称	国投瑞银钱多宝货币 I	下属基金代码	000837
基金管理人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10-17		
基金类型	货币市场基金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颜文浩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14-10-30
		证券从业日期	2010-10-25
其他	《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 2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 60 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如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 《基金合同》生效满一年后，若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D 类基金份额和 I 类基金份额中的某一基金份额类别连续 6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 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可将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该类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基金另一类基金份额，或将该类份额基金资产以现金形式给付至该类基金份额持有人，并将该类份额取消，不需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但应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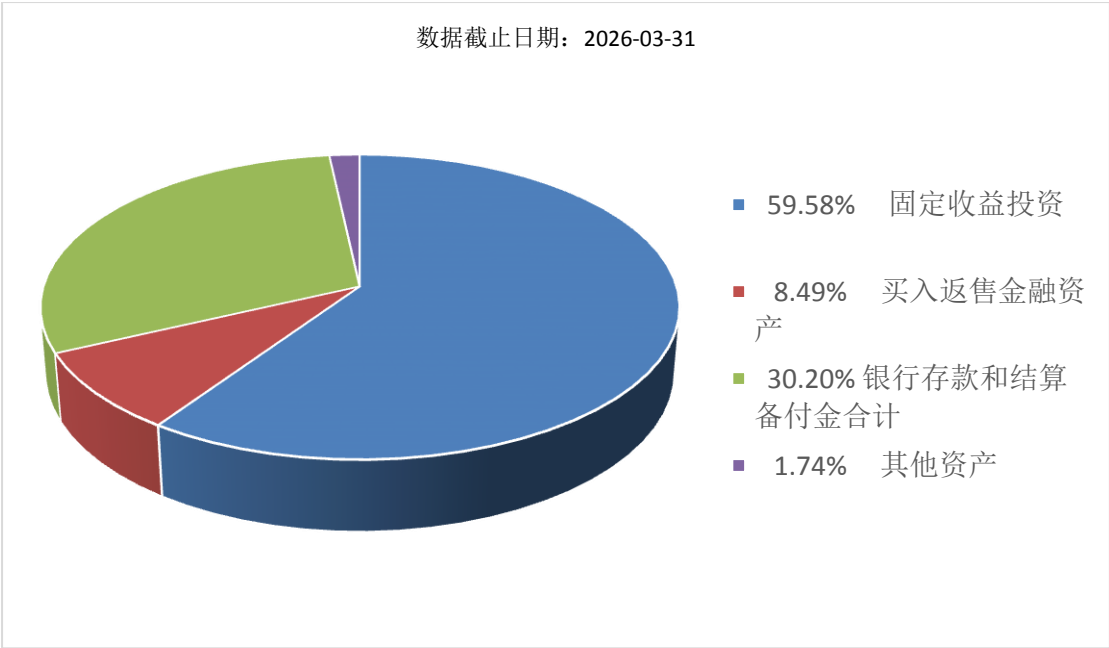
投资目标	本基金以基金资产安全性、流动性为先，并力争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投资范围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以下金融工具：现金，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银行存款、债券回购、中央银行票据、同业存单，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资产支持证券，以

	及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它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主要投资策略	1、流动性管理策略：本基金首先将结合申购、赎回现金流的预测，对投资组合的剩余期限进行合理搭配并适当采用滚动投资策略，即采用均分资金量、持续滚动投资的方法。在确定各投资标的的具体投资量时，将充分考虑其流动性情况（交易方式、日均成交量和平均每笔成交间隔时间等）以确定适当的配置比例。 2、资产配置策略： （1）整体配置策略，通过宏观经济形势、财政货币政策和短期资金市场参与者的资金供求状况等因素的深入分析，对短期利率走势进行合理预估，并据此实施以调整投资组合平均到期期限为主的资产配置策略。 （2）类别资产配置策略，本基金根据不同类别资产的收益率水平（各剩余期限到期收益率、利息支付方式和再投资便利性），并结合各类资产的流动性特征和风险特征（信用等级、波动性）等，在流动性要求约束下追求收益最大化，以此决定各类资产的配置比例和期限分布结构。 （3）明细资产配置策略，本基金将综合考虑明细资产的剩余期限、信用等级、收益率情况，判断其投资价值，并充分考虑明细资产流动性情况，决定具体投资量。 3、交易策略：在有效控制资产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基础上，本基金还将通过深入分析货币市场运作特点，审慎运用套利策略、峰值策略，以增强基金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七天通知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高流动性、低风险品种，其预期收益和风险均低于债券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及股票型基金。根据2017年7月1日施行的《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已对本基金重新进行风险评级，风险评级行为不改变本基金的实质性风险收益特征，但由于风险等级分类标准的变化，本基金的风险等级表述可能有相应变化，具体风险评级结果应以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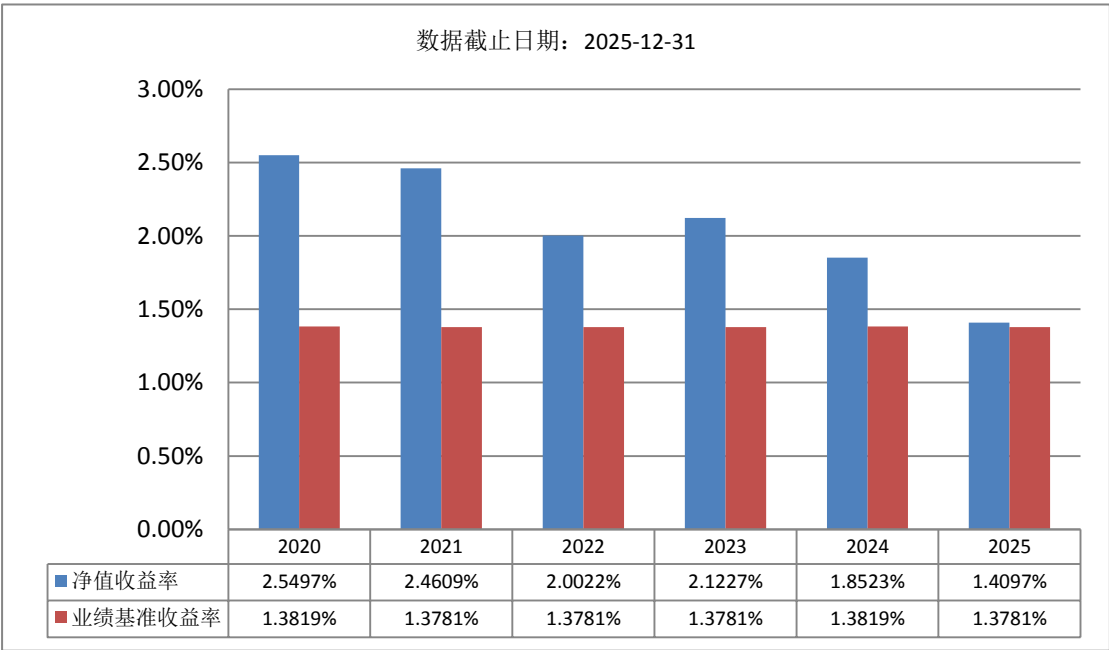
注：详见《国投瑞银钱多宝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第八部分“基金的投资”。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三) 最近十年基金每年的净值收益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注：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1、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基金合同另有约定外，本基金不收取申购费用和赎回费用。但为确保基金平稳运作，避免诱发系统性风险，本基金应当在发生以下情形时征收强制赎回费用：

(1) 本基金前10名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持有份额合计超过基金总份额50%的，且本基金投资组合中现金、国债、中央银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券以及5个交易日内到期的其他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合计低于10%且偏离度为负时。

(2) 基金持有的现金、国债、中央银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券以及5个交易日内到期的其他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合计低于5%且偏离度为负的情形时。

当出现上述任一的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应当对当日单个基金份额持有人申请赎回基金份额超过基金总份额1%以上的赎回申请征收1%的强制赎回费用，并将上述赎回费用全额计入基金

财产。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确认上述做法无益于基金利益最大化的情形除外。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0.15%	基金管理人、销售机构
托管费	0.04%	基金托管人
销售服务费	0.15%	销售机构
审计费用	90,000.00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120,000.00	规定披露报刊
其他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律师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基金相关账户的开户及维护费用等费用，以及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费用类别详见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或其更新。 相关服务机构	

注：1、本基金交易证券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2、本基金运作相关费用为年金额的，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三）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0.34%

注：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本金。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1、本基金特定的风险

（1）本基金投资于货币市场工具，基金收益受货币市场流动性及货币市场利率波动的影响较大，一方面，货币市场利率的波动影响基金的再投资收益，另一方面，在为应付基金赎回而卖出证券的情况下，证券交易量不足可能使基金面临流动性风险，而货币市场利率的波动也会影响证券公允价值的变动及其交易价格的波动，从而影响基金的收益水平。

货币市场基金“T+0 赎回提现业务”非本公司须履行的法定义务，开展货币市场基金“T+0 赎回提现业务”须满足一定的条件，且在某些情形下本公司可暂停或终止该服务或对该服务设置一定的限制性条件；投资者申请使用货币市场基金“T+0 赎回提现业务”前，应认真阅读货币市场基金“T+0 赎回提现业务”的相关服务协议或业务规则。

（2）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资产支持证券，若所投资的资产支持证券之债务人出现违

约，或在交易过程中发生交收违约，或由于资产支持证券信用质量降低导致证券价格下降，有可能造成基金财产损失。另外，受资产支持证券市场规模及交易活跃程度的影响，资产支持证券可能无法在同一价格水平上进行较大数量的买入或卖出，存在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2、投资组合的风险

本基金的证券投资基金组合所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

3、开放式基金共有的风险：如合规性风险、管理风险、操作风险、税收风险、本基金法律文件中涉及基金风险特征的表述与销售机构对基金的风险评级可能不一致的风险、其他风险。

(二) 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对于因基金合同的订立、内容、履行和解释或与基金合同有关的争议，基金合同当事人应尽量通过协商、调解途径解决。不愿或者不能通过协商、调解解决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将争议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天津国际经济金融仲裁中心，按照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各方当事人均有约束力。仲裁费和律师费由败诉方承担。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官方网站 [www.ubssdic.com] [客服电话：400-880-6868、0755-83160000]

《国投瑞银钱多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

《国投瑞银钱多宝货币市场基金托管协议》

《国投瑞银钱多宝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基金份额净值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其他重要资料